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 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80,631,052.76 元，资本公积金为人民币 1,836,275,432.51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公司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 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利。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500,048,597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的 698,666 股，即以 499,349,931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49,674,965.50 元（含税），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199,739,972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699,788,569 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2 年度，公司回购股份支付的总金额为 74,992,456.16 元（不含交易费用）。因此，公司 2022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 324,667,421.66 元（包括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占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7.69%。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如后续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兼顾了公司股东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方案。

（三）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及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综合考虑了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合理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该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业务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7日